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 (028) 85560449
传真: (028) 85592480
邮编: 610041
电邮: schxcpa@163.net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川华信专(2019) 218 号

目录:

- 1、防伪标识
- 2、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 3、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防伪编号: 0282019040115181065
报告文号: 川华信专(2019)218号
委托单位: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名称: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 91510000201811328M
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 2018-04-24
报备时间: 2019-04-24 11:57
被审单位所在地: 成都
签名注册会计师: 黄敏
 宋寒



防伪二维码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8-85560449
传 真: 028-85592480
通 讯 地 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电 子 邮 件: schxcpa@163.net
事务所网址: <http://www.hxcpa.com.cn>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号仅证明该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的法律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如业务报告缺乏防伪封面或者防伪封面提供的信息无法正常查询,请报告使用人谨慎使用。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电话: 028-85316767、028-85317676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scicpa.org.cn>

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川华信专（2019）218 号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 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

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经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1 月 12 日《关于核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25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2,500 万股，并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在深交所挂牌上市，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46 元，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4,966,500,000.00 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 104,142,151.91 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4,862,357,848.09 元，其中：股本人民币 525,000,000.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4,337,357,848.09 元，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川华信验（2018）06 号验资报告。

2、发行公司债券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6 年度会议、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可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公开发行证券公司债券。发行规模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不超过公司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口径）的 40%。

2018年8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50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9亿元的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分期发行。第一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已于2018年10月18日发行完毕。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8,947,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制度于2014年9月26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6月29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

公司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就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于2018年2月23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总府支行（以下简称“农行成都总府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盐市口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成都盐市口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成都新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以下简称“中行四川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成都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就2018年度发行公司债券于2018年月日分别与工行成都盐市口支行、中信证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与偿债保证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专户用途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农行成都总府支行	公开发行股票专户	22900101040040567	活期存款	
工行成都盐市口支行		4402902029177777779	活期存款	

建行成都新华支行		51001870836051527835	活期存款	5,789,472.11
中行四川省分行		126655520354	活期存款	93,331.43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8111001410688888888	活期存款	
工行成都盐市口支行	发行公司债专户	4402902029100367958	活期存款	1,1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募集资金运用的承诺。

2、募集资金投资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3、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6、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7、本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华西证券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其他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到期的公司债券共计人民币 55.97 亿元，其中以前年度发行的公司债券计人民币 45.98 亿元，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募集资金约定用途于以前年度使用完毕。

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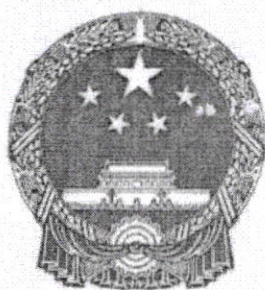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6,130.48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87,0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7,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上半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										
增加公司资本金，扩展相关业务	否	486,235.78	487,000.00 (包含利息 764.22 万元)		487,000.00 (包含利息 764.22 万元)	100.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发行公司债方式募集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否	99,894.70	100,000.00 (包含利息 110.00 万元)		100,000.00 (包含利息 110.00 万元)	100.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586,130.48	587,000.00		587,0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083391472Y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武林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7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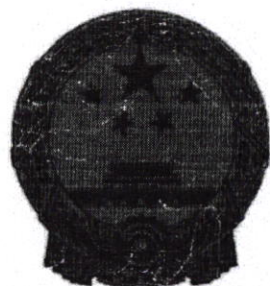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年报。
公司出资、股权变更、企业行政许可、
企业行政处罚等信息产生后
应在20个工作日内公示。

登记机关

2018



证书序号: 0003174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武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51010003

批准执业文号: 川财审批(2013) 3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1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四川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1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证书号：54

发证时间：2022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姓名	黄敏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4-05-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22964051596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
合格, 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rty)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03008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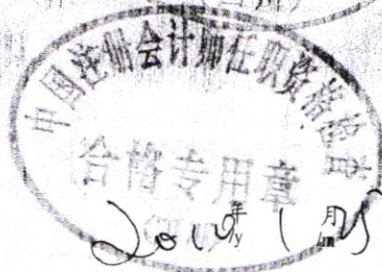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9

